

## 臺北市公私立國民小學113年度幼童軍服務員木章訓練實施計畫

壹、依據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精進童軍教育發展計畫。

貳、目的

- 一、加強本市國民小學教職員與在籍學生家長幼童軍領導知能，精進童軍人力資源，並落實發展與推廣童軍教育行動方案。
- 二、體認童軍原理原則、三大制度及行善、義務服務之真諦，並融入學校行政及綜合活動領域教學活動中實施，落實實踐體驗省思的教學內涵。

參、辦理單位

- 一、主辦單位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(以下簡稱教育局)
- 二、承辦單位：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民小學(以下簡稱中正國小)
- 三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國民教育輔導團綜合活動領域(國小組)及學校童軍教育人員。
- 四、合辦單位：臺北市童軍會

肆、訓練日期：採兩階段5日實體課程訓練：第一階段於113年10月19日(星期六)至10月20日(星期日)。第二階段於113年10月25日(星期五)至10月27日(星期日)。採一人一帳於教育部陽明山七星露營場遊憩區辦理。

伍、訓練地點：教育部陽明山七星露營場遊憩區(該地點由教育部招標委請社團法人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專案執行計畫，地址：臺北市北投區陽明山竹子湖路1之10號；電話：02-2862-6995)。

陸、訓練內容：依據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幼童軍服務員木章訓練日程實施。

柒、活動名額：以36人為限，未滿18人無法開訓；將改辦理幼木章持有人增能訓練。

捌、報名對象與錄取順序

- 一、下列人員除校長及教育局相關人員外，須為已參加「幼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」或「稚齡暨幼童軍服務員木章基本訓練」，獲頒結業證書滿六個月以上者始得報名(報名時應檢附結業證書影印本)。
- 二、報名截止日時，如報名人數超過活動名額，則依據下列優先順序錄取，屬同一優先順序列者，則以報名先後順序錄取之。
  - 第一優先人員：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校長及教育局相關人員(不含附設幼兒園教保服務人員；以下第二優先人員亦適用)。
  - 第二優先人員：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主任、組長及教師。
  - 第三優先人員：本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擔任校內幼童軍團的家長服務員，同時為校內國小在籍學生家長。

玖、報名方式與錄取公告

- 一、各校有意願並符合本實施計畫報名資格者，請填妥附件報名表，經校內核章程序後，請正本掃描或拍照由學校協助於113年10月04日(星期五)前，請私 line <gina 陳伶嘉> 或 email: ginachen@jjes. tp. edu. tw 中正國小學務處陳伶嘉組長(聯絡電話：02-2507-0932 轉122；傳真：02-2507-6124)。
- 二、本案活動錄取名單及報到須知屆時將由中正國小另函各校通知，各校報名人員並可自113年10月09日(星期三)起，於中正國小網站首頁「最新公告」處查詢(網址：<http://www.jjes.tp.edu.tw/>)。獲錄取學員免費參加受訓(童軍服裝等個人物品自費)，本案訓練經費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預算支應。其中各校教職員由教育局准予公假與課務派代出席，另教育局人員部分准予公假。

拾、注意事項

- 一、本案訓練假教育部陽明山七星露營場遊憩區舉行，依據研習營之規定不得請假或缺席，須全程參與始可核發結訓證書。
- 二、完成下列三部作業，再由輔導員陳報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核頒木章及木章證書。
  - 第一部作業：木章訓練課程(本期計畫之訓練)。
  - 第二部作業：書面作業探討，探討主題依據國家研習營之第一部作業題目。
  - 第三部作業：童軍服務承諾，由中華民國童軍總會國家研習營指派輔導員協助輔導，並考

核通過。

三、參加學員務必穿著整齊之幼童軍服務員制服。

拾壹、獎勵：訓練活動承辦及協辦單位學校有功人員本局酌予敘獎。

拾貳、經費：本活動由臺北市中山區中正國小113年度指定活動預算項下支應。

### 臺北市公立國民小學113年度幼童軍服務員木章訓練報名表

學校名稱	區 國民小學	學校公文 聯絡箱號碼	
團次		團內職務	
姓名(中文)		聯絡電話 (請全部填寫)	(宅)
姓名(英文)	(同護照英語拼音)		(公)
身分證 統一編號			(手機)
出生年月日		性別	
職別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校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主任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組長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_____領域教師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國小在籍學生家長 <small>(本計畫受訓對象不適用附設幼兒園家長及教保服務人員)</small>		
E-mail			
LINE ID			
地址	(          ) 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  (請寫個人聯絡地址)		
參加「幼童軍」或「稚齡暨幼童軍」木章基本訓練期別	<small>(校長及教育局人員免填, 其他報名人員請檢附結業證書影印本)</small>		
飲食習慣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素食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葷食		
團內業務(例如：領導等)問題：(請列出1至3項)			
備 註	1. 各校有意願並符合本實施計畫報名資格者，請填妥附件報名表，經校內核章程序後，請正本掃描或拍照由學校協助於113年10月04日(星期五)前，私 line <gina 陳伶嘉> 或 email: ginachen@jjes. tp. edu. tw 中正國小學務處陳伶嘉組長(聯絡電話：02-2507-0932轉122；傳真：02-2507-6124)。 2. 本案活動錄取名單及報到須知屆時將由中正國小另函通知各校，各校報名人員並可自113年10月09日(星期三)起，於中正國小網站首頁「最新公告」處查詢(網址： <a href="http://www.jjes.tp.edu.tw/">http://www.jjes.tp.edu.tw/</a> )。獲錄取學員免費參加受訓(童軍服裝等個人物品自費)，本案訓練經費由臺北市政府教育局預算支應。其中各校教職員由教育局准予公假與課務派代出席，另教育局人員部分准予公假。 3. 報名表不敷使用請自行影印。		

承辦人：

學務主任：

校長：

聯絡窗口(含分機)：(02) \_\_\_\_\_

\_\_\_\_\_分機 \_\_\_\_\_